

政府委任香港艺术中心监督团

行政长官已委任梁秉钧教授为香港艺术中心监督团成员，任期三年，由二〇〇八年八月一日至二〇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。

有关委任今日（八月一日）于政府宪报刊登。

完

2 0 0 8 年 8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